

越南男學生失蹤案：死亡的原因是自盡，背包裝 10 公斤石頭

駐胡志明市辦事處教育組

2022 年 2 月 16 日，胡市公安廳召開記者會公告大一學生在西貢河死亡案件，平盛郡公安所也公告死亡的具體原因是該生跳河淹水自盡。

2 月 15 日下午，平盛郡公安所調查機關配合胡市公安廳刑事技術室與刑事警察室調查 Nguyen Van N.（阮文義、19 歲、平定省）學生死亡原因。

該生表姐赴平盛郡第 26 坊公安所報案：2 月 11 日她表弟塔乘車從平定省赴胡志明市，2 月 12 日 4 時早晨車到達該市東方車站後就被失蹤。在召開記者會上刑事警察所負責人 Tran Van Hieu 上校報告：2 月 12 日早，當該生達東方車站後不與家人聯絡，而搭摩托車赴胡志明市工藝大學，再換另一輛車赴平盛郡 D2 路。阮生步行到路邊的旅館休息。

至 2 月 13 日早晨 3 時 55 分，該生離開旅館，背上背著背包往 Tan Cang(新港)區，公安記錄該生從 Ung Van Khiem 路 243 號港口向西貢河的方向走。

2 月 13 日早晨 4 時，西貢河附近的監控器記錄該生已自盡。

現場檢查與屍檢過程後的結果明顯指出：阮學生死於窒息，背包裡裝 10 公斤重的石頭。

平盛郡公安所一旦收到消息就立即指導專業團隊配合現場附近公安坊赴現場調查案件。經東方車站附近的監控機，確定 2 月 12 日早晨 4 時 45 分 1 名先生（年齡 62 歲）騎摩托車載阮同學赴胡市工藝大學就離開。

經這位先生提供的口供表示，他不知阮學生下車後去何地方。

2 月 15 日早上，公安收到於平盛郡第 13 坊 Binh Loi 橋附近地區發現一具漂浮在河裡的屍體的消息後立即到現場調查。經初步調查結果：家人確認該生是前幾天失蹤的阮學生。

法醫初步檢查結果顯示，阮生死於窒息，死亡時間大約 2-3 天前。

在屍檢過程中，當局懷疑胃部與胸腔裡存有怪異體液，便採集毒物樣本做檢驗。

撰稿人/譯稿人：駐胡志明市辦事處教育組

資料來源：2022 年 2 月 17 日，年輕網電子報

網址：<https://tuoitre.vn/vu-nam-sinh-nam-nhat-tu-vong-nguyen-nhan-do-nhay-song-tu-tu-trong-ba-lo-co-10-ki-da-20220216171025225.htm>

